

证券代码：871172

证券简称：临涣水务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淮北矿业集团会议中心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3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赵钱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 2023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监事会制作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

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对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全面的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资金、生产经营等指标进行了分析测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客

观公允地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并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了容诚审字[2023]230Z02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05,945,304.28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5,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3 年人力资源计划及员工薪酬计划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3 年人力资源计划及员工薪酬计划》。对 2023 年人力资源及员工薪酬做出了计划和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3 年高管薪酬考核办法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3 年高管薪酬考核办法》。对 2023 年高管薪酬考核做出了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